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
产品的核查意见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爱建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瑞机器”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泰瑞机器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781号）核准，公司本次公开发行5,1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每股7.83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9,933.00万元，扣除公司为本次股票发行所支付的新股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4,475.99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5,457.01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泰瑞机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417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推进计划，公司的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二、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情况

1、资金来源及投资额度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其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2、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或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为能提供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结构性存款和保本型理财产品，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3、决议有效期及投资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购买的结构性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

4、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和子公司执行董事行使该项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具体操作则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

5、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公司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三、风险控制措施

为控制风险，公司将选取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之内。独立董事、监事会将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披露。

四、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现金管理是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的情况下进行的，目的是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

五、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审批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其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并授权董事长及子公司执行董事在以上额度内具体实施本次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相关事宜、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同意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爱建证券查阅了泰瑞机器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事项相关董事会资料、监事会资料及独立董事意见，经核查后认为，公司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且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所述，爱建证券同意泰瑞机器本次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刘华

刘华

富博

富博

